



# 五年来,全市法院审结环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2346件

□晚报记者 隆卫

6月3日,记者在滨州市“共护海韵河秀 共建品质滨州”新闻发布会获悉,近年来,滨州市紧紧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立足滨州“海韵河秀”的独特禀赋,实施城市品质提升三年行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水平有了新提升。

近年来,全市法院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在市委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职、守正创新,推动环资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五年来,全市法院审结环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2346件,27篇案例入选省级以上案例库或获奖,获山东省青年文明号、全省法院“齐鲁天平先锋岗”、全省法院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表现突出集体等称号,10个集体

和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表扬。

## 聚焦司法改革要求在审判机制建设上持续发力

扎实推进集中审理机制改革。全市8家基层法院内设机构全部加挂环境资源审判庭、环境资源法庭牌子,形成“1+8”环境资源审判矩阵。率先实现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集中审理,专业化建设走在全省前列。

创新建立专业陪审机制。与司法局密切对接,协调环保、农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推荐,选任具有环境资源专门知识的陪审员78名,专业背景涵盖山水林田、动植物等领域,参审案件58件,做法被最高法院推广。

建立健全专家咨询机制。聘请13名高校学者和行业专家组成环境资源审判咨询专

家库,充分发挥专家资源优势,深入研讨交流专业问题。环资审判改革经验入选“山东法院司法改革这五年”典型案例。

## 聚焦审判主责主业在提升审判效能上持续发力

提升环资审判质效。5篇案例入选全国法院案例库,2篇入选中国法院年度案例。承担最高法院土地资源案件裁判规则、省法学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课题,获全省法院环资技能竞赛10个奖项,全省第一。

实施生态环境修复。联合多部门设立10处修复基地,积极适用劳务代偿、补植复绿、增殖放流等替代修复方式,违法者参与巡林护林、林业养护等环境保护工作134次,补种树木6000余株,增殖放流鱼苗50万余尾。

加强内部协作与府院联动。5家沿黄法院签订协作框架协议,牵头9部门出台环境资源保护多元治理意见,实现环境协同治理和资源一体保护。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调研组来滨调研时,给予充分肯定。

## 聚焦工作协同联动在法治宣传教育上持续发力

拓展巡回审判效果。依托黄河水利风景区、打渔张黄河森林公园等10处环资巡回法庭,推行现场调解、就地审判。滨城法院创建“三农特色法庭”,无棣法院打造“巡回审判+”模式,沾化法院在套儿河入海口现场开庭审理非法捕捞蓝蛤案,增强群众资源保护意识。

强化“河海间”环资审判品牌。打造“河海间”环资审判品牌,服务黄河重大国家战

略,做实经略海洋结合文章。审理涉黄河河道和淤背区案件20余件,相关特色工作获央媒刊发报道6次。

凝聚环境保护合力。与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等联合开展支部共建、野生动物保护公益宣传等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庭审观摩200人次,到乡村、社区举办普法活动120余场次,覆盖群众6000余人次。线上开设“法+”圆桌会、法律问答等栏目,全力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滨州法院将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审判质效,深化府院联动,加强司法执法衔接,加大普法宣传力度,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绘就品质滨州绿美画卷贡献司法力量。

# 2021年以来,滨州累计引水47.18亿立方米

其中常规引水33.55亿立方米、胶东引水7.51亿立方米、应急抗旱引水5.42亿立方米

□晚报记者 隆卫

6月3日,记者在滨州市“共护海韵河秀 共建品质滨州”新闻发布会获悉,近年来,滨州黄河河务局全面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在防汛备汛、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利工程建设、依法治河等重点领域精准发力,形成了一系列具有示范价值的实践成果。

防汛备汛扎实有力,守护了滨州黄河岁岁安澜。安全度过历年汛期,2021年以来,成功防御5次黄河干流大流量洪水过程,特别是2021年全力以赴战胜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严重秋汛洪水,获黄委2021年黄河秋汛洪水防御工作突出嘉奖、2023年度山东黄河基层防汛工作先进集体。压紧压实防汛责任,组织参与各级防汛综合演练43次,打造了防凌培训实战演练机制。

水资源监管调度规范有序,支撑起高质量发展用水需求。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原则,联合市城乡水务局印发《滨州市引黄调水管理办法》,开启多部门联动参与的黄河水资源管理新模式。2021年调度年以来,累计引水47.18



张肖堂引黄涵闸的临时引黄管道(资料图)

亿立方米,其中常规引水33.55亿立方米、胶东引水7.51亿立方米、应急抗旱引水5.42亿立方米,实施应急抗旱调度3次,为滨州市用水需求提供水资源支撑。协助滨州市完成黄河水资源超载地区问题销号。

工程建设与管理水平稳步提升,铸就高标准防洪工程体系。攻坚突破黄河下游引黄涵闸改建、“十四五”防洪工程建设任务,其中7座改建涵闸占山东黄河涵闸改建总量

的1/3。小开河闸、归仁闸获评山东黄河重大水利工程“先锋工地”。邹平、惠民、滨开、博兴河务局全部工程达到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部评价标准,打渔张引黄闸为山东黄河首批通过标准化管理部评价涵闸。深化“三个全覆盖”建设运用,通过视频监控和无人机开展巡查1800余次,上报并处置问题261处,提升管理质效。

生态文明建设成绩显著,

谱写了美丽滨州黄河新篇章。构筑绿色生态防护体系,打造了4处水利风景区、配合市委市政府打造了5100余亩淤区绿化提升工程、144公里行道林带等点线结合的高质量生态廊道,种植各类树种22万余株。滨州河务局荣获“全国绿化先进集体”,滨城黄河安澜大道入选山东省黄河国家风景道典型段。打造幸福美丽河湖,黄河滨开、邹平、博兴、惠民段成功创建省级美丽幸

福河湖。小街湾生态修复项目入选水利部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典型案例和2024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省委专题调研现场观摩。

贯彻黄河保护法不断发力,持续巩固依法治河管河成效。深化联合执法协作平台建设,牵头构建黄河济南以下河段“跨区域执法圈”,建立“营济淄滨”等黄河水行政执法联盟;建立滨州市黄河水行政执法“司法协作圈”“联合执法圈”。在山东黄河范围内率先实现沿黄县区公安联动联动办公室、黄河生态环境检察工作室、黄河巡回法庭全覆盖运行。持续加强普法宣传,推动将黄河保护法纳入全市“八五”普法规划,开展“沿着黄河去普法”“法护黄河 青春有我”等系列主题普法活动45次。建成6处黄河法治文化阵地,其中,滨州市黄河法治文化阵地获评山东省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

下一步,滨州黄河河务局将继续砥砺前行,以扎实的工作、创新的举措和显著的成效,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1亩=666.67平方米)